证券代码:600499　　证券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20-050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联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43,719,6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112%,为公司第二大股东。2020年5月15日,新华联控股所持公司143,719,652股及孳息(指公司派发的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被申请司法轮候冻结1轮,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9.112%。

2020年5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司冻0515-01号)和《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协助轮候冻结通知书》(2020)京03执保115号),获悉公司股东新华联控股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1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1、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冻结原因
1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否	138,119,502	96.10%	8.757%	是	2020年5月15日	冻结期限为三年,自轮候正式冻结之日起计算	财产保全
			5,600,150	3.90%	0.355%	否			
合计			143,719,652	100.00%	9.112%	-	-	-	-

本次司法轮候冻结包括公司送股、转增股、现金红利等产生的孳息,轮候冻结效力从登记在先的冻结证券解除冻结且本次轮候冻结部分或全部生效之日起产生。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新华联控股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起始日	冻结情况
1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2020年3月20日	司法冻结
2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2020年4月14日	司法轮候冻结
3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4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5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6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7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8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9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2020年4月24日	司法轮候冻结
10		143,719,652	9.11%	143,719,652	100%	9.11%	2020年5月15日	司法轮候冻结

相关股份司法冻结、司法轮候冻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24日、2020年4月16日、2020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关于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2020-031)。

二、新华联控股相关说明

根据新华联控股于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2020年3月6日,新华联控股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10.698亿元本息;2020年4月3日,新华联控股表示其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于2020年4月11日不行使赎回权并递延支付利息;2020年4月21日,新华联控股2019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10.681亿元本息;2020年5月6日,新华联控股2019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未能按照约定足额兑付3.732亿元本息。受房地产调控政策及新冠疫情影响,新华联控股旗下房地产、文化旅游、商业零售、景区景点、酒店餐饮、石油贸易等业务板块均遭受重创,资金回流大幅减少,前述中期票据及超短期融资券未能按期足额兑付本息引发连锁反应,导致新华联控股面临较大的债务偿付压力。

关于本次公司股份被轮候冻结相关事宜,因新华联控股暂未收到相关法律文书,暂不能确认相关股份被冻结的具体原因。

三、股东股份被冻结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新华联控股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新华联控股未参与公司的管理经营,如果上述股份被强制过户,将不会影响公司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治理稳定性等。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83　　证券简称:长江证券　　公告编号:2020-03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已于2020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将会议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在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相关子议案时,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和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且不得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该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四)《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关于公司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七)《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八)《公司2019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九)《关于公司2020年度风险偏好授权的议案》

(十)《关于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一)《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二)《关于公司管理层2019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十三)《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十四)《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十五)《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六)《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八)《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九)听取《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二)、(十一)、(十七)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提交,其余议案均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提交。其中,议案(七)需分项表决,议案(十五)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详情请见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7.01	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2	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3	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4	与其他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8.00	《公司2019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9.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风险偏好授权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2.00	《关于公司管理层2019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
13.00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
14.00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邮件、传真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6日至5月20日

(三)登记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的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及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以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给会务人员。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请见本通知附件1。

(五)会务联系方式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邮编:430015)

联系人:王健、吕也

联系电话:027-65799886,65799866

传真号码:027-85481726

(六)会议费用

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按时参加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七)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另行通知。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5月20日(或依法延期后的其他日期)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被委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议案投同意票、反对票或弃权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附注1)	反对(附注1)	弃权(附注1)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7.01	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2	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3	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4	与其他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8.00	《公司2019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9.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风险偏好授权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2.00	《关于公司管理层2019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			
13.00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			
14.00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委托人身份证号码(附注2):

2、股东账号:　　持股数(附注3):

3、被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署(附注4):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　天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票。

2、请填写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无须填写本栏。

3、请填写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4、代理投票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须加盖法人印章。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83”,投票简称为“长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提案编码如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聘用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4)
7.01	与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2	与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3	与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其相关企业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7.04	与其他关联人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
8.00	《公司2019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
9.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风险偏好授权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董事2019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1.00	《关于公司监事2019年度薪酬与考核情况的专项说明》	√
12.00	《关于公司管理层2019年度绩效考核及薪酬情况的专项说明》	√
13.00	《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0-2022)》	√
14.00	《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
15.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6.00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7.00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8.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出现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20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0-043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20年3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拟减持公司持有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计划于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遵照相关法律规定,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出售不超过19,227,425股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控赛格”)股票(占华控赛格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91%)。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与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减持计划期间,截止2020年5月15日公司已减持华控赛格股份774,000股,减持比例占华控赛格总股本的0.08%。公司一致行动人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自2019年10月15日至2020年5月15日,减持华控赛格股份8,934,883股,减持比例占华控赛格总股本的0.89%。公司及公司一致行动人赛格集团自2019年10月15日至2020年5月15日累计减持华控赛格股份9,708,883股,累计减持比例占华控赛格总股本的0.97%。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公司减持情况

1、本公司减持华控赛格股份情况

本次减持期间公司减持华控赛格的股份5次(每一个交易日算作一次)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0年4月30日—2020年5月13日	3.31-3.54	3.42	774,000	0.08%
	大宗交易	—	—	—	—	—
	其他方式	—	—	—	—	—
	合计	—	—	3.42	774,000	0.08%

注:上表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所减持华控赛格股份系本公司持有的华控赛格原非流通股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2009年因华控赛格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而解除限售。

2、本公司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61,152,846	16.01%	160,378,846	15.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1,152,846	16.01%	160,378,846	15.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注:上表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赛格集团自前次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后累计减持华控赛格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赛格集团前次因权益变动比例超过5%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时持有华控赛格股份合计202,033,619股,占华控赛格总股本比例为20.07%。其中,公司持有华控赛格161,152,846股,占华控赛格总股本16.01%,公司一致行动人赛格集团持有华控赛格40,880,773股,占华控赛格总股本比例为4.06%。具体内容详见华控赛格于2020年4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自2020年4月15日披露前次因权益变动比例超过5%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2020年5月15日,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赛格集团累计减持华控赛格股份3,162,873股,占华控赛格总股本比例为0.31%。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遵守了《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2. 公司持有的华控赛格股份不存在被限制表决权的情况,亦不存在表决权让渡的情况。

3. 本次减持情况与公司此前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 本次减持不存在最低减持价格承诺的情况。

5.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华控赛格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华控赛格治理结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0-019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保护投资者合法利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通知再次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批准了《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5月21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1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1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0年5月14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1号华能紫金睿谷1号楼五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6、审议《关于华能能交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议案》;

8、审议《关于2020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选举吴永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2　选举温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3　选举张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4　选举石林丛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5　选举王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06　选举尚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审议《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选举刘朝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2　选举温素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3　选举程德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04　选举张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审议《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1　选举谭泽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2.02　选举周拥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非表决事项)。

(二)披露情况: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三)议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需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6、7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四)议案11为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程德俊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有关规定,程德俊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根据相关规定采取累积投票制才每位候选人逐项表决。议案10为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议案11为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应选独立董事4人。议案12为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议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6.00	《关于华能能交公司向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10、11、12采用等额选举	
10.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01	选举吴永钢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2	选举温立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3	选举张彤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4	选举石林丛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5	选举王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06	选举尚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1.00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1.01	选举刘朝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2	选举温素彬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3	选举程德俊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1.04	选举张骁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2.00	《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2.01	选举谭泽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2.02	选举周拥军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股东账户卡及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5月20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3:30至17: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与投资者关系部(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1号华能紫金睿谷1号楼五楼)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昭营

联系电话(传真):025-87730881

电子邮箱:zqb@sz000720.com

通讯地址: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沧园路1号华能紫金睿谷1号楼五楼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与投资者关系部(邮编:210000)

6、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20”,投票简称为“新能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议案1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议案1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表一议案1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